

#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规政策，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1992 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2011 年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总部位于杭州，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 （二）人员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钟建国，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50 人，注册会计师 2,363 人，其中 95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 （三）业务规模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9.69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5.63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4.65 亿元。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756 家，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客户覆盖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多个行业。与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0 家。

## 二、会计师事务所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不影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评估

### （一）质量管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层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2025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 （二）工作方案

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充分考虑公司行业特点和业务类型，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公司的审计重点展开，包括成本核算、收入确认、减值计提、关联交易、合并财务报表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和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 （三）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配备了专业性强、行业经验丰富的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員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

项目合伙人：沃巍勇，199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业务，1998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 3 年签署过浙江世宝、光华股份、海利得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胡燕华，200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0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 3 年签署过浙江建投、华东医药、小商品城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壮，201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 3 年签署过海正生材、聚杰微纤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尹志彬，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9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 3 年签署过珀莱雅、九洲集团、天成自控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前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和前述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四）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 **（五）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 四、总体评价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业务审计资格和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审计工作要求。在 2025 年审计工作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按时完成了公司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

2026 年 3 月 28 日